

做一碗谁也打不翻的“粉蒸肉”

市场监管

“妈妈的味道”要不要贴标签？网友们为这个问题吵翻了天——近日有媒体报道，王女士销售婆婆毛妈妈“自制”的粉蒸肉、回锅肉等土特产时，被职业打假人邵先生盯上，指出货物没有标签，是“三无产品”，并向法院起诉。法院二审判决王女士退还货款并予以10倍赔偿，共计约5万元。

此事在网上成为热议话题，一个重要原因是毛妈妈满脸泪水叫屈的视频，勾起了网友们的同情；再加上法律规定不够明确，造成公众认知不太统一，支持者与反对者互不相让。从社会层面看，短视频、微商等新型经营模式的兴起，对传统外卖平台、电商平台的监管规则提出了新的问题和挑战。

尽管如此，有些事实仍可摆出来做一下探讨。从工商登记信息来看，“毛妈妈”不只是一位农村老太太，还是一户有经营行为的市场主体。企查查数据显示，“忠县毛妈妈土特产经营部”是一家个人独资企业，由王亚琼100%持股。该企业在食品类别和广告销售类别上拥有9个“毛兰英”相关商标。王亚琼名下至少还有

自制食品因为缺少标签造成“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并不等于有质量问题。对新兴的交易模式和消费场景，监管部门和平台既要守住底线，防止消费者维权无门；又应做好合规管理，让“这碗粉蒸肉”能继续助民、便民。最关键的是，商家自己须合规经营，做一碗不管是职业打假人还是普通消费者，谁也打不翻的“粉蒸肉”。

一家企业，名为“重庆毛妈妈农产品加工有限责任公司”。公开报道还显示，企业从2017年起已开展经营活动，2019年年产量已达30余吨，有近百人的微商团队。

这些事实意味着，“毛妈妈土特产”符合食品安全法所称的食品生产者，其销售的食品外包装上应当有标签，或者标明食品的名称、生产日期或者生产批号、保质期以及生产者名称、地址、联系方式等内容。如果缺少这些标签，就有“三无产品”的嫌疑。企业无论大小，都应该依法合规经营，不是说只有大企业才要落实食品安全法，小企业就可以自己放自己一马。据报道，王女士称还将上诉，相信法院会根据事实依法判决。

网上成千上万条评论中，邵先生职业打假人的身份也是焦点之一。此前，监管部门对是否应当支持职业打假人的赔偿主张认定不一。有人认为职业打假人不是为了消费而购买，不应按照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赔偿；有人则认为他们只是掌握了法律知识的消费者，且在客观上起到了促进商家合规经营的作用。

这次法院支持邵先生的10倍索赔主张，是因为本案涉及食品安全，并非普通消费纠纷。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食品药品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购买者明知食品存在质量问题仍然购买的，并不影响依法索赔。这是为了保障食品药品安全做出的特殊安排，对于保

证食品安全、威慑不良商家具有积极意义。试想一下，如果粉蒸肉真的吃出了问题，上面连个生产厂家名称也没有，消费者又该如何投诉？从这个角度看，食品安全标准确实不能放松。

近几年，很多人借直播带货和朋友圈做小买卖，消费者也借此吃到了各家美食。这些自制食品因为缺少标签造成“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并不等于有质量问题，法律可酌情考虑。抖音、微信等新媒体看交易量大增的同时，也应注意尽到审核义务，替消费者守好第一道门，并监督商家切实保护消费者权益。总之，对新兴的交易模式和消费场景，监管部门和平台既要守住底线，防止粉蒸肉吃出问题、消费者维权无门；又应做好合规管理，让“这碗粉蒸肉”能继续助民、便民。最关键的是，商家自己须合规经营，做一碗不管是职业打假人还是普通消费者，谁也打不翻的“粉蒸肉”。



丛立先

保护生物多样性就是保护自己

李进参

近日，国家植物园在北京正式揭牌成立，标志着我国再次迈出保护生物多样性的关键一步。随着植物园工程的推进，加上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就地保护制度，我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体系将更加健全完善。建立国家公园和植物园等保护体系，是建设生态文明和确保生物安全需要，是对人与自然关系更深层的理解和把握。

从保护生物多样性的角度讲，生物安全既包括物种和生物技术对人类安全是否构成威胁，也包括环境因素对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的影响，以及物种的地理空间移动对其他物种造成的危害，为的是保护各种生物不受外来不利因素侵害和损害。生物多样性保护体系的建设，应从人与自然生命共同体的高度出发，密切关注人与自然共生互动的关系，看到人类不合理行为对生态造成的破坏，并采取相应措施应对生物安全风险。

首先，应针对经济社会活动对生态环境、生物物种的影响，做到重点保护与面上保护相结合。现代工业大量有害物质的排放，造成土壤、大气及水体等周边环境的污染，导致生态系统破坏和某些物种灭绝。一部分人为了提高农产品的产量，大量应用化肥和农药，增加了面上土壤及水体的污染。生活中，各种废弃物对自然环境的污染，影响着生物物种的存续。为了保护生物多样性，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绿色低碳转型，建立自然保护区和植物园等，减少、放缓乃至杜绝物种的灭绝。

其次，针对生物扩张对其他物种的影响，应提高人类防范生物入侵的意识和能

力，有效保护好本地物种及生态系统。旺盛的生物处在不断迁移、扩散中，即扩散到其自然分布范围以外的地方，包括自然扩散、有意引种和无意传播。重要物种的驯化引种，往往能推动国家和地区经济发展，改善居民的生活状况。同时，有的物种大肆蔓延、泛滥成灾，对其他物种和生态系统造成严重破坏，导致外来物种入侵的重大事件，造成相应经济损失。从这个角度来说，防止外来生物入侵，保护生物物种安全，就是保护社会财富。

再次，在破坏生态和物种的过程中，人类会遭受意想不到的灾难，要求调适人与自然的联系。动物作为某些病毒的宿主，本身是安全的，它们能使病毒稳定下来。但如果人类去猎杀或接触某些动物，动物携带的病毒就可能传给人类，进而引起难以控制的疫情。因此，需要正确处理人与自然、动植物的关系，保护生物多样性就是保护人类自身，人与动物之间要保持安全距离，维护物种的自然生态及安全。

生物安全是国家的生命工程，涉及人类最基本的生命权利与保障，是保护生物多样性的关键。人类社会出现的不合理行为，影响周边的自然生态环境及生物多样性的维持，反过来对人类的未来构成威胁。国内生物安全建设还需要全社会做出多方面努力。可以预见，国家公园、国家植物园等重点工程的实施，有利于发挥好物种保护、科学研究、科普宣传、园林园艺展示等功能，进一步增强人类保护濒危物种的自觉性，把面上保护与重点保护、就地保护与迁地保护结合起来，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作者系云南省社会科学院研究员)



徐 骏作(新华社发)

考证勿盲目跟风

眼下正值春招旺季，网络上各类诸如健身教练、碳排放管理师等技能培训考证广告令人眼花缭乱。与数百元、数千元培训费相比，动辄月薪上万元的承诺令不少求职者怦然心动。部分培训机构以新职业的职业资格为名开展培训，乱收费、滥发证，不少求职者被“割韭菜”，甚至还有求职者为此背上了消费贷。部分培训机构混淆培训证书与职业资格证书的区别，声称培训证书是国家要求的入职门槛。但事实上，包括“碳排放管理师”等在内的一些职业，并不在《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中。除了有关部门应加强监管，人们参加培训考证也应注意不盲目跟风，应辨别培训机构是否正规、证书是否有较高含金量，做好信息甄别以免上当受骗。参与培训报名时务必签订合同，保留相关票据文本、转账凭证等。一旦发现有上当受骗的情况，应及时通过司法途径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时 锋)

警惕超范围采集用户隐私

近期，国家计算机病毒应急处理中心通过互联网监测发现17款移动APP存在超范围采集个人隐私信息行为，违反网络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相关规定。这些违法移动APP有的未向用户明示申请的全部隐私权限，有的在征得用户同意前就开始收集个人信息，还有的未提供有效的更正、删除个人信息及注销用户账号功能，未建立、公布个人信息安全投诉、举报渠道等，均涉嫌隐私不合规。这提醒广大用户在下载和使用移动APP时，应注意认真阅读其用户协议和隐私政策说明，不随意开放和同意不必要的隐私权限，不随意输入个人隐私信息，定期维护和清理相关数据，避免个人隐私信息泄露。有关部门和企业须加强监管，防止此类违法行为发生。(平 文)



王 琪作(新华社发)

补上金融服务科技创新短板

涂永红

围绕我国科技创新的痛点、堵点，应抓紧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需更好发挥银行主渠道作用，加强商业银行和政策性银行的合作，建立多层次资本市场，发挥保险和融资担保机构的风险分担作用，强化金融支持科技创新的支撑作用。

近日召开的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指出，要聚焦金融服务科技创新的短板弱项，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推动金融体系更好适应新时代科技创新需求。会议强调，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科技信贷服务能力建设，强化开发性、政策性金融机构在职责范围内服务科技创新作用，增强银行业金融机构为承担国家重大科技创新任务的企业提供服务的能力。

受国际不稳定形势影响，跨国公司日益转向效益与安全并重，全球产业链也受到相应影响。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进一步凸显了我国高质量发展、解决技术“卡脖子”问题的紧迫性。我国正处于跨越中等收入陷阱、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为了将饭碗、大国重器、核心技术牢牢掌握在自己手里，必须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集中力量培育和壮大科技创新动能。围绕我国科技创新的痛点、堵点，应抓紧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更好满足国家科技创新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

更好发挥银行主渠道作用，完善支持科技创新的信贷政策，增强科技信贷服务能力。我国目前在申请和获批专利数量方面取得了长足进步，专利、科研成果转化面临的挑战加大，所需资金、风险管理服务更多。我国金融体系以银行为主，银行理应在推动科研成果转化方面发挥重要支持作用。考虑到科技创新

活动具有高风险、高收益的特点，需要创新银行的组织结构和信贷政策，使其风险包容度更高、投资联动业务更多，同时完善绩效考核制度，提高员工的科技、金融专业水平，增加科技创新型企业的违约容忍度，提升银行向承担国家重大科技创新任务的企业提供金融服务的能力。

加强商业银行和政策性银行的合作，提高金融支持科技创新的适配性和效率。中小企业很具创新活力，是推动科技创新的生力军，但是他们大多不具备资本市场融资的资质，主要依靠银行提供金融支持。科技创新型企业在其生命周期的不同阶段，金融需求和风险承受能力差异较大，需要商业银行和政策性银行明确各自的金融服务定位，形成联动和协作机制。政策性银行具有提供大规模、利率优惠、长期资金的优势，可在风险相对较高的研发和科研成果转化阶段提供资金支持；商业银行网点多、客户管理能力强，能够更好解决信息不对称问题，可在风险相对较低的科研成果产业化阶段提供金融支持。

近日，一封疑似“中科院文献信息中心”的邮件，让中国知网及其收费标准再次受到社会广泛关注。

知识是人类对物质世界和精神世界进行探索的文明成果，具有公共属性和利益属性。将知识的公共属性发挥出来，可以更好促进社会进步与调整。同时，知识的利益属性所催生的知识产权，如果能够通过制度和规则发挥效用，既能保障知识产权持有者的利益，又能促进知识的创造和传播，促进社会文明进步。作品是知识的精华部分，将作品集合起来，形成作品数据库，是人们在有效利用既往发表作品进行再创作和知识交流的重要支撑。

在互联网技术出现之前，传统出版商在作品创作和传播过程以及利益分配中发挥着主导作用。互联网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知识传播的“游戏规则”，便于检索利用的包含海量作品的知识平台伴随着互联网技术的普及而诞生。目前，在传统出版商与现代知识平台迭代的进程中，出版业相对发达的西方国家并没有给出知识资源整合和商业模式创新的范式或经验。西方国家的知识平台建设，基本上处于传统出版商和新兴网络市场主体以及国家知识资助机构之间各自为政的局面。传统大型出版商通过其控制的出版资源建立了自己的知识平台，根据作品价值的不同，选择收费或不收费，而部分大学和学者以及相关学术组织则基于知识开放共享理念进行了学术作品开放存取的相关实践，国家知识资助机构也试图通过资金支持的协议约定，在作品开放获取方面做出努力。

与之相比，我国在作品资源的知识平台建设上充分发挥了制度特色和后发优势。我国现代版权制度体系与版权产业的发展，基本上伴随着互联网技术的应用，非常重视作品的平台化整合并发挥其社会功能。我国基于作品数据库整合建设的知识平台，也得到了政策和法治方面的保障，也得到了政府相关公共项目的大力扶持，还得到了广大作品权利人的支持和理解。因此，我国在相对较短时间内高效率形成了以中国知网为代表的知识平台。这样有价值的知识平台，对于知识创作者、传播者、使用者和社会公众来说，都是一件好事。

客观说来，由于我国知识平台建设还处于探索发展阶段，在商业模式与社会功能的选择和实施过程中，可能还没有充分认识到自身价值和使命所在，会存在舍本逐末、过于追求商业利益的情况。部分知识平台在输掉众多版权官司并经历了社会舆论广泛质疑之后，近期又在数据库授权费方面与使用单位发生高价争议，说明其并没有重视自身存在的深层次问题并痛定思痛予以解决。

知识平台应切实尊重我国已经成熟的版权保护和市场竞争规制等方面的法律法规，积极维护社会公共利益，解决其收录作品的版权授权并向权利人支付报酬，规范其数据库的授权使用收费标准，整改作品相似度检测服务的黑灰乱象。如果知识平台不能有效解决上述问题并进行有效整改、规范经营，其发展将会面临很大掣肘，甚至陷入困境，不但会自身经营带来麻烦，也会给社会知识资源整合和有序发展带来不利影响，不利于维护整体社会利益。

知识平台不单单是商业化的经营平台，更是社会化的知识资源平台。商业性是知识平台运营得以存在并持续发展的必要选择，但绝不是唯一追求。知识平台的商业价值实现，不应超出必要的限度，必须将公共性、公益性、开放性、规范性作为基本原则予以遵守。公共性是最根本的价值追求，保证公共属性和社会服务职能是立身之本。利益性是实现发展的需要，实现利益均衡是其中应有之义。开放性是生命和活力的源泉，开放共享才能体现价值。规范性是长久之道，规范经营和服务才能赢得尊重。只有这样，平台经营方才能把知识平台作为知识资源基础设施的公共属性与利益属性均衡发挥出来，成为有利于知识生产、传播和利用的知识集成与分发平台，成为真正造福社会、促进发展的重要基础工程。

(作者为华东政法大学知识产权学院院长、教授)

洞见